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1-017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吴光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静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8,057,158,514.04	7,971,514,291.00	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23,072,094.36	1,215,025,194.00	0.66%
股本(股)	574,237,500.00	574,237,5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3	2.12	0.4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1,016,773,975.08	654,990,128.36	5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53,533.68	5,433,399.75	4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82,906.44	1,057,522.51	371.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9	0.002	35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9	55.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	0.009	55.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4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74%	1.2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49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8,621.9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97,670.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9,157.74	
所得税影响额	-1,208,302.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16,067.74	
合计	2,135,570.07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93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50,751,3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20,39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10,905,7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8,059,6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898,774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银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	1,889,94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1,502,019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1年第一季度会计报表中的期末数与期初数对比,本期较与上年同期数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应收票据期末数为54,245,003.53元,较期初减少31.39%,主要是票据结算到期所致;

2.预付账款期末数为50,832,706.77元,较期初减少55.42%,主要是工程款项结算所致;

3.其他应收款期末数为49,573,980.33元,较期初增长100.96%,主要是应收设备转让款和经营服务收入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数为244,999,167.63元,较期初增长60.02%,主要是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天马")OLED中试线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5.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为19,395,906.08元,较期初增长39.21%,主要是新品试制投入增加导致开模费增加所致;

6.预收账款期末数为121,782,379.45元,较期初增长40.92%,主要是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7.应付利息期末数为8,416,935.05元,较期初增长34.27%,主要是银行贷款额增加所致;

8.其他应付款期末数为276,079,117.23元,较期初减少39.29%,主要是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简称"成都天马")第4.5代TFT-LCD生产线工程款结算所致;

9.营业收入1,016,773,975.0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24%,主要是销售增长所致;

10.营业成本885,449,169.9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16%,主要是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11.管理费用76,118,123.65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2.17%,主要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12.财务费用42,786,124.0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7.82%,主要是成都天马转正常经营,借款利息费用化所致;

13.汇兑损益-19,394,261.68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汇兑收益21,099,618.45元,主要是美元汇率下降,产生汇兑收益;

14.营业利润6,743,745.84元,比上期同期增加盈利8,933,587.83元,主要是收入增长所致;

15.营业外收入5,321,045.60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7.60%,主要是上年同期上海天马政府补助项目验收完工较多,确认营业外收入所致;

16.利润总额11,906,015.70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81.64%,主要是收入增长,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17.所得税费用77,579,62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6.73%,主要是成都天马处于爬坡期出现亏损所致;

18.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853,533.6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54%,主要是收入增长,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19.基本每股收益0.01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56%,主要是利润增长所致。

20.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1,151,877,696.30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2.13%,主要是销售增长所致;

21.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为42,019,935.40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1.55%,主要是本期收到出口退税金额减少所致;

22.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90,522,489.94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4.47%,主要是成都天马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23.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027,952,337.0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7.43%,主要是销售增长,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24.本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103,745,519.3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51%,主要是调薪及成都天马转正常经营所致;

25.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为58,338,083.7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6.91%,主要是成都天马购进设备支付进项税额所致;

26.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89,401,274.9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1.23%,主要是销售增长及成都天马转正常经营所致;

27.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为142,101,645.95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3.70%,主要是成都天马第4.5代TFT-LCD生产线竣工,工程投入减少所致;

28.本期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0元,上年同期为118,470,413.40元,主要是上年同期成都天马筹建购置设备支付进项税额所致;

29.本期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为168,000,000.00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33%,主要是成都天马股东分期缴纳注册资本,上年同期较多所致;

30.本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为184,085,277.2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7.16%,主要是本期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31.本期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为174,891,139.6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0.29%,主要是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所致;

32.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为41,637,412.1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7.82%,主要是成都天马转正常经营,借款利息费用化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延至报告期公告日,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实施进展情况:

(1)2011年3月7日,公司就第三方内部控制咨询项目进行了邀请招标,经公开开标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外部咨询机构,为公司内控建设及自我评价提供专业支持。

(2)2011年3月16日,召开内控项目启动大会,对公司内控建设工作进行了部署和动员。

(3)2011年4月12日,公司举办内控专项培训,以有效推进公司内控实施工作,帮助各单位尽快熟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掌握内部控制建设实务操作要点,为全面推进内控建设奠定基础。

(4)2011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2.延至报告期公告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1)3月24日公司召开上海天马股权收购项目第二次中介协调会,明确了报会材料清单、相关责任人及收集时间,目前正在准备资料当中;

(2)4月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3.延至报告期公司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1)上海天马:截止本报告期,上海天马OLED中试线项目,2011年2月20日成功点亮了第一款彩色AMOLED产品;

(2)成都天马:截止本报告期,成都天马已进入量产期;2011年一季度新增投资3亿元扩产项目,目前公司正进行前期的设备规格制定以及设备采购比议价工作。

(3)武汉天马:截止本报告期,武汉天马项目厂区工程全部完成,第4.5代TFT-LCD生产线设备已全部完成搬入与安装。

4.延至报告期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1)本公司2001年委托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国债暂未收回剩余的6,000万元资金(本金),公司于2005年11月15日收到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的通知,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3)大民破初字第1-4-1号,2010年1月和12月分别收到债权清偿追加分配款项人民币1,205,955元和1,507,443.75元,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收到清算资金10,552,106.25元,尚有4,945万元仍在进行债权清偿之中。

(2)2009年5月4日,本公司与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新电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经法院审理判决:夏新电子应向本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84,587,917.22元,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2009年3月27日止该违约金为24,822,284.52元,2009年3月28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此案现已审理终结。夏新电子2009年进入重整阶段,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21.72%,其中:夏新电子股权3,525,736股,包各非限售股1,229,589股,限售股2,296,147股;现金5,493,041.39元。2010年一季度现金已到账,股权已交割。截止本报告期末,无实质性进展。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其所持股份在获得"上市流通权"后六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	上述承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履行中,无违反承诺的情况存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作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定向增发股份认购方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马")股权事宜中的一方,就上述项目做出以下承诺:1.向各中介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已经依法向上海天马微纳本公司认购的注册资本,至本公司将所持上海天马股权过户至天马名下前,本公司所持上海天马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或者第三方权益,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持有上海天马股权的情形;3.自天马在本次交易中增发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认购的天马股份,也不由天马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述承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履行中,无违反承诺的情况存在。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	-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3月05日	天马大厦7楼1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 投资副总监 张继荣	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
2011年03月05日	天马大厦7楼1号会议室	实地调研	景顺长城 研究员 陈嘉平	公司现状及发展前景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1-018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2日(星期二)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4日(星期日)在深圳市航都大厦3楼中航经理学院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5人,分别为:陈宏良先生,盛帆先生,李刚先生,罗祥贵先生,赵军先生。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1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1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11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1-019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4月25日下午2:00点;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4月22日—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0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22日下午3:00—4月25日下午3:0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金业园64栋东7楼2号会议室。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代表公司股份312,750,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46%。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105名,代表公司股份94,707,4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198%。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蔡熊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期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关联股东1名,代表股份261,976,786股,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其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非关联股东108人,代表股份55,481,367股,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55,212,067股;弃权:0股;反对:269,300股。赞成股数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51%。

《二期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一年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关联股东1名,代表股份261,976,786股,回避了此议案的表决,其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非关联股东108人,代表股份55,481,367股,参与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55,179,767股;弃权:39,600股;反对:262,000股。赞成股数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99.46%。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为:赞成:4,405,803股;弃权:39,600股;反对:262,000股。赞成股数占出席网络投票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张继军律师和年夫兵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1-016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2日(星期二)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4日(星期日)在深圳市航都大厦3楼中航经理学院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吴光权先生、蔡熊生先生、由儒先生、汪名川先生、邹雪城先生、陈少华先生、章成先生。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1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1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11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11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资本金投入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向子公司欧洲天马追加100万美元的资本金投入,以保证其业务的拓展。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接受刘瑞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的请求,刘瑞林先生不再在本公司担任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所作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邓柏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各位独立董事对公司总经理的聘任均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邓柏松简历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6日

附件:

邓柏松简历

邓柏松,男,53岁,高级经济师,江西财经大学毕业,现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不称"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凯撒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公司董事会秘书兼经理部经理;2000年3月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本公司董事;2003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邓柏松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关联关系,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A　公告编号:2011-018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4月12日(星期二)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4月24日(星期日)在深圳市航都大厦3楼中航经理学院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5人,分别为:陈宏良先生,盛帆先生,李刚先生,罗祥贵先生,赵军先生。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财务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1年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1年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及审核报告》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工作方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2011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1年4月26日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董事长汤玉祥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朱中霞女士代为主持会议,并对会议决议及相关文件签署同意的意见。董事杨祥盈先生因公出差异地审议会议文件,并签署同意意见。其他董事全部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董事长汤玉祥先生、董事、总经理牛波先生、董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秘朱中霞女士及财务中心主任黄晓谦先生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46,876,255.97	6,797,037,971.97	-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2,611,803,328.33	2,482,243,713.43	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237	4.7745	5.2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9,924,617.76	10.3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308	10.31
	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233,564.90	177,233,564.90	2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25.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80	0.3380	3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4	25.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6	6.96	增加0.7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0	6.90	增加0.9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315.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2,768.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775.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78,246.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9,323.23
所得税影响额	-590,503.12
合计	1,511,279.68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087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	171,022,02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21,0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公路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12,645,35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513,87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807,5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6,844,589	人民币普通股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6,521,43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6,397,46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前10名股东中,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1.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预付款项	1,091,494,983.30	716,749,639.81	374,745,343.49	52.28%
应付票据	917,731,902.87	1,793,214,578.49	-875,482,675.62	-48.82%
应付账款	2,169,751,695.71	1,233,926,830.11	935,824,865.60	75.84%
应交税费	-34,130,256.64	152,425,689.28	-186,555,945.92	-12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21,810.40	4,737,732.28	3,784,078.12	79.87%
长期借款	9,932,377.30	14,673,888.55	-4,741,511.25	-3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88,664.54	28,101,714.54	-8,413,050.00	-29.94%

1.预付账款:主要是本报告期末预付客车技术改造项目的土地款增加所致;

2.应付票据:主要是报告期末办理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应付账款:主要是本报告期采购量增加所致;

4.应交税费: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借款:主要是子公司的部分长期借款将在一年内到期所致;

6.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是本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所致。

3.1.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41,306.56	8,984,216.35	9,157,090.21	101.92%
管理费用	133,452,455.86	100,851,848.41	32,600,607.45	32.33%
财务费用	-1,488,613.97	7,393,204.96	-8,881,818.93	-120.13%
资产减值损失	1,205,498.84	-1,859,114.74	3,064,613.5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2,947,279.96	2,947,279.96	
投资净收益	4,544,576.62	2,539,555.75	2,005,020.87	78.95%
营业外收入	3,010,692.34	9,108,084.18	-6,097,391.84	-66.94%
营业外支出	1,817,094.66	218,123.18	1,598,971.48	733.06%
所得税费用	22,977,316.98	17,526,255.90	5,451,061.08	31.10%
少数股东损益	880,593.04	436,178.32	444,414.72	101.89%

1.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是本报告期累计应交增值税大幅增长所致;

2.管理费用:主要是本报告期人工成本及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主要是去年同期出口的汇率损失影响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本报告期应收款项的环境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主要是去年同期出售股票结转年初的公允价值变动成本所致;

6.投资净收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取得联营公司的分红所致;

7.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本报告期内收到的财政补贴减少所致;

8.营业外支出:主要是本报告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9.所得税费用:主要是本报告期的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0.少数股东损益: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的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1.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年1-3月	2010年1-3月	增减额	比例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99,729.51	2,537,148.55	6,862,580.96	270.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1,341.95	9,851,760.96	-3,300,419.01	-33.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589,848.26	198,832,446.07	164,757,402.19	82.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691,182.08	116,200,924.08	42,490,258.00	36.5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210,107.44	1,637,192.83	2,572,914.61	157.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02,941,797.58	39,692,541.76	363,249,255.82	915.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30,863.44	196,051.69	534,811.75	272.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6,918.10	112,555,510.63	-98,588,592.53	-87.59%

1.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财政补贴减少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主要是本报告期上缴的增值税和所得税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内的费用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5.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收到联营公司的分红增加所致;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在建工程预付款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支付的贷款利息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8.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本报告期保证金减少所致。

3.2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兰州宇通客车有限公司股东之间就兰州宇通解散相关事宜进行积极协商。

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10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2.公司于2011年1月7日召开六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2011 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2011-002 号临时公告。

截至目前,该议案已经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3.3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宇通集团股改承诺:

股份上市承诺:若因 公司2006年度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率低于15%"触发了追送现金条款,则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现金追送实施完毕后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若未触发追送现金条款,则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011年3月,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91,747,305股已可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11 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公司2011-014号临时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控股股东宇通集团违反其承诺的情况。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执行现金分红。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玉祥

2011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66　股票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11-020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二次